

化学药品事故应急预案

1. 突发危险化学药品事故时，实验室应及时采取措施，控制危害源，尽快组织工程抢险队和事故单位技术人员及时控制危险源，防止事故继续扩大。
2. 迅速抢救受伤、受害的师生，根据伤员受伤程度，在最短的时间内将受伤师生送往医院救治。
3. 若学生在实验课上发生危险化学药品事故，学生应保持镇静，不要惊慌，听从指导教师的指挥。教师要在保证学生迅速地撤离出危险区后，再撤离现场。
4. 在撤离危险区域时，应选择安全的撤离路线，避免横穿危险区域。进入安全区域后，应尽快去除受污染的衣物，防止继发性伤害。
5. 对事故现场附近和受事故影响的区域的通道实行有效的出入控制。
6. 做好现场清洗，消除危害后果。迅速采取封闭、隔离、清洗等措施，防止继续对人的危害和对环境的污染。
7. 按照国家环境保护标准，对事故造成的环境危害进行监测、处置。
8. 若发现危险化学药品丢失或被盗，应迅速上报有关部门，并追寻危险化学药品可能的去向，采取迅速而有效的措施，尽快找回丢失或被盗的危险化学药品。
9. 对于特殊包装破裂情况，立即采取有效措施消除事故源，防止危险化学药品的进一步扩散。
10. 发生危险化学药品事故时，当事人须第一时间通报校保卫处和系党政负责人。报告程序分为初报和续报：初报需报告突发危险化学药品事故类型，发生事故的时间、地点、等级、污染范围、人员受伤程度等初步情况；续报需报告有关事故的确切数据，事故发生的原因、过程、应急响应和防护措施的执行情况等。

校保卫处电话：58806110、58808051。

现任系党政负责人电话：

黄文宏：13717700439、夏钊：13910979751、李春密：13681133568

物理实验教学中心

2013年1月